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坛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同时授权由公司董事会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授信、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此议案尚需递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信贷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